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0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2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火炬转债”当期转股价23.89元/股的130%，已触发“火炬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提前赎回“火炬转债”。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23.89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一、“火炬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公开发行了6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65号文同意，公司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6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火炬转债”，转债代码“113582”。本次发行的“火炬转债”自2020年12

月 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5.33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23.89 元/股。

## 二、“火炬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赎回条款

根据《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5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火炬转债”当期转股价 23.89 元/股的 130%，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 三、公司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决定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决定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火炬转债”

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后续“火炬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火炬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不存在交易“火炬转债”的情况。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提前赎回“火炬转债”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行使“火炬转债”提前赎回权利的事项无异议。

####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23.89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相关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